

证券代码：002092

证券简称：中泰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16-018

## 关于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收到补贴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疆富丽达”）转来的关于《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财政局<关于拨付 2014 年度自治区纺织服装企业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贷款财政贴息的通知>（巴财建〔2015〕152 号）》和《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<关于拨付自治区纺织服装企业 2015 年第二季电费财政补贴资金的通知>（库开财发〔2015〕53 号）》文件，根据上述文件，新疆富丽达获得 2014 年纺织服装生产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654.67 万元，其中 600 万元前期已到账，详细内容见 2015 年 10 月 10 日披露《关于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、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收到补贴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5-126），余款 54.67 万元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到账。新疆富丽达获得的 2015 年第二季度自治区纺织服装企业电费财政补贴资金 49.8267 万元也于同日到账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补贴收入已于 2014 年预提且确认为当期损益，电费财政补贴计入 2016 年营业外收入。上述事项对新疆富丽达 2016 年的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。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